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天兴仪表

股票代码：0007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成都汽车城大道 333 号

通讯地址：成都市汽车城大道 333 号

邮政编码：610100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下降

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在天兴仪表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方可实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6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股份变动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8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8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时间	9
四、所持股份受限的情况	9
五、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情况	10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变化	10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一、备查文件	13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13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兴集团	指	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天兴仪表	指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10
贝瑞和康	指	北京贝瑞和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前身北京贝瑞和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统称
通宇配件		成都通宇车用配件制品有限公司
宏瓴并购	指	宏瓴思齐（珠海）并购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平潭天瑞祺	指	平潭天瑞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天和		青岛天和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天兴仪表与高扬、侯颖等 31 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本报告书	指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重组	指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出售
评估基准日	指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成都汽车城大道 333 号

法定代表人：李道友

成立时间：1995 年 9 月 22 日

经营期限：1995 年 9 月 22 日至永久

注册资本：7156.025 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09200149G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国家指令性计划的特种产品设计与制造，摩托车与汽车配件的生产、加工、非标设备与金属材料切削机床附件、电工仪器、仪表、工、卡、量、刃具的生产、加工、模具制造、销售，仪器仪表新技术、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应用及技术咨询、工程塑料制品的生产、批发零售国内贸易业（政策允许的经营范围内），农业项目开发；农副产品（不含粮、棉、油、蚕茧）的生产、加工、销售；商务服务；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成都市汽车城大道 333 号

邮政编码：610100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瑞安达实业有限公司	78%
2	成都福远投资有限公司	2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长期居留权	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	----	----	----	-------	-------------------	-----------

吴进良	男	董事	中国	成都	否	成都通德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品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同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文武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成都	否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天兴山田车用部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李道友	男	董事长	中国	成都	否	成都澳兴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
宋锦	男	董事	中国	成都	否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宝	男	董事	中国	成都	否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原因为：天兴仪表拟通过向贝瑞和康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购买贝瑞和康 100%股权，导致天兴集团所持股份比例下降。本次交易完成后，天兴集团将持有上市公司 44,002,000 股不变，持股比例变为 12.41%，较交易前下降 16.6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股份变动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具体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天兴仪表的总股本为 151,200,000 股，天兴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44,002,000 股，持股比例 29.10%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重组方案》中上市公司拟新发行股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权益被摊薄所致，具体详见《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该《重组方案》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本次交易方案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拟通过向贝瑞和康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购买贝瑞和康 100%股权，同时将截至评估基准日的扣除货币资金、应收票据、短期借款、应付票据、长期借款以外的资产与负债出售给通宇配件，通宇配件以现金方式支付对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重大资产出售同时生效、互为前提，任何一项因未获得监管机构批准而无法付诸实施，则两项交易均不予实施。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由天兴仪表（作为“甲方”）与贝瑞和康全体股东（作为“本次交易对方”）签署。

2、标的资产交易价格

根据青岛天和评估出具的青天评报字[2016]第 QDV1108 号《拟购买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贝瑞和康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430,590.29 万元。经协商，各方一致同意本协议项下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430,000 万元。

3、支付方式

上市公司以发行新增股份的方式支付本协议项下标的资产的全部收购价款。

4、发行对象

本次新增股份的发行对象为贝瑞和康的三十一名股东。

5、发行价格

本次新增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天兴仪表首次审议并同意本次交易方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经各方友好协商，上市公司本次向贝瑞和康全体股东发行的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 21.14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天兴仪表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天兴仪表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6、发行数量

上市公司拟通过向贝瑞和康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购买贝瑞和康 100%股权，本次交易中向贝瑞和康全体股东发行的新增股份数量为 203,405,865 股。

7、新增股份的上市地点

本次收购涉及的新增股份将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三）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天兴集团将持有上市公司 44,002,000 股不变，持股比例变为 12.41%，较交易前下降 16.69%。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时间

本次重组尚需中国证监会审批，权益变动时间待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确定。

四、所持股份受限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天兴集团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4,002,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10%。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

五、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兴集团于 2016 年 9 月 24 日与宏瓴并购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天兴集团将原持有上市公司的 300,000,000 股以每股 33.33 元的价格转让给宏瓴并购。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兴集团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与平潭天瑞祺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天兴集团将原持有上市公司的 15,000,000 股以每股 33.33 元的价格转让给平潭天瑞祺。

信息披露义务人就上述事项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分别 2016 年 9 月 28 日和 10 月 10 日予以公告。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变化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天兴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吴进良先生。本次交易完成后，贝瑞和康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扬先生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已公告的协议转让外，在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 6 个月内，天兴集团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天兴仪表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道友

日期：2016 年 12 月 4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天兴集团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天兴集团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询。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成都汽车城大道 333 号
股票简称	天兴仪表	股票代码	0007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成都汽车城大道 333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上市公司发行新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下降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44,002,000 股 持股比例：29.1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0 股 变动比例：16.6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时没有在未来十二个月内进一步增持天兴仪表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备注：尚需取得多项批准或核准后方可实施。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备注：尚需取得多项批准或核准后方可实施。

信息披露义务人：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道友

日期：2016 年 12 月 4 日